

大家好，如果您还对殴义账户交易平台网说明不太了解，没有关系，今天就由本站为大家分享殴义账户交易平台网说明的知识，包括欧联交易平台官方网站的问题都会给大家分析到，还望可以解决大家的问题，下面我们就开始吧！

本文目录

1. [怎么样才能把淘宝店开起来,和开好](#)
2. [关于防电信诈骗的手抄报的内容](#)
3. [浅谈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对老赖说不!](#)
4. [老人去世后社保能拿几个月](#)
5. [体检可以用医保卡吗](#)

怎么样才能把淘宝店开起来,和开好

轻松五步开启淘宝开店之旅：

第一步：注册淘宝账户

通过手机号码注册方法如下：

打开淘宝网,点击左上角【免费注册】；

输入手机号码验证；

填写账户信息（会员名和密码）；

为了方便购物，需设置支付方式（若暂无银行卡，先跳至下一步）；

注册成功!请牢记会员名和手机登录名哦；

2.通过电子邮箱注册方法如下：

打开淘宝网首页，点击左上角【免费注册】选择【通过邮箱注册】；

通过邮箱验证，填写基本信息；

注册成功。请牢记邮箱登录名和淘宝会员名；

第二步：支付宝账户绑定

第三步：支付宝实名认证

从淘宝网首页进入“卖家中心” — “店铺管理” — “我要开店”。未进行过支付宝实名认证的，请进行支付宝认证的操作

第四步：淘宝开店认证

淘宝开店认证分为电脑认证、手机淘宝客户端认证和阿里钱盾认证三种方式，系统根据网络环境作出指定推荐，目前无法更改认证方式。

第五步：创建店铺

账户的支付宝实名认证与淘宝开店认证均审核通过后，请进入淘宝开店页面，进行创建店铺的操作，如下图；

点击“同意”后店铺就创建成功了，可以继续完善店铺的其他信息

开好：

1、挑选优质的宝贝

选款很重要，受大众欢迎、符合大众审美、性价比高，这些都是基础的。如果选了款质量差的，又恰巧打造成店铺爆款了，那你店铺售后、中差评、动态评分就要惨了，卖的越多，店铺指标越惨。自己进货、或是代销的选款一定要注意。

2、进行宝贝详情的优化

做好宝贝详情描述，宝贝细节图、模特图、实物对比图，还有必要的文字说明。详情描述要做的细致，吸引买家能继续看下去，最后购买。在店铺描述中可以加入4-6个关联销售商品，也可以设置套餐，这样增加宝贝曝光度，提升购买几率。

3、进行店铺装修的优化

店铺装修可以增加买家认可度，色调符合店铺、产品风格；如果定位不明确的，可以选用清新明亮的色调，增加买家购物时的愉悦心情。同时，店铺也可以提升客户访问度，增加搜索，重，带动关联销售。

4、设计促销活动

促销活动一定要吸引眼球（但不能显得不靠谱），让客户有一种现在买就赚的了、快抢，不抢明天就没了的感觉。数据表明，设置折扣时，显示折扣倒计时剩余时间的(如还剩8小时52分钟结束)可以有效提升转化率。

关于防电信诈骗的手抄报的内容

如何防范电信诈骗

电信诈骗属于诈骗手段的一种，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其形式是多种多样，应当从以下几点加以防范：

1、注意避免个人资料外泄，对不熟悉的金融业务尽量不要在ATM机上操作，应到柜面直接办理。切勿相信“银行账户涉及犯罪”等谎言。

2、不要轻信陌生电话和短信。当接到疑似诈骗电话或短信时，要注意核实对方身份，尤其是对方要求向指定账户汇款时，不要轻易汇款，应第一时间告知家属商量解决或咨询公安机关;公安部门不可能提供安全账户，更不会指导您转账、设密码。

3、接到陌生电话、短信或不良信息，要主动向属地公安机关或电信监管部门举报。

浅谈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对老赖说不!

民事诉讼中一方当事人在获得了法院支持自己的生效裁判文书后，另一方当事人便应当依法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然而，很多情况下案件即便进入了执行程序，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依旧无法得到有效的执行，被执行人有能力履行而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人民法院依法将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就是成为“老赖”。从1988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第一次出现“执行难”，到2016年《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落实“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工作纲要》出台，再到2019年《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纲要(2019—2023)》公布。不断有新的措施出台来解决“老赖”的问题，包括对拒不执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的被执行人，采取限制高消费、限制出入境、对其信用信息予以记录等。本文所探讨的便是对“老赖”最终极也是最严厉的措施: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

一、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概念:

什么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对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拘役或者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2015年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司法解释》)第一条:被执行人、协助执行义务人、担保人等负有执行义务的人对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应当依照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的规定,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处罚。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以下简称拒执罪)更进一步进行了明确。

这里我们需要明确的是“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指的是人民法院依法作出的具有执行内容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也就是说人民法院为依法执行支付令、生效的调解书、仲裁裁决、公证债权文书等所作的裁定均属于该条规定的裁定。

二、拒执罪的表现形式:

具体再来看拒执罪的构成,根据《司法解释》拒执罪需要满足以下的客观条件:第一、行为人对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裁定文书有能力执行;第二、行为人拒不执行生效的裁判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第三、行为人的拒不执行的行为造成严重的后果。

具体可以表现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第三百一十三条的解释》(以下简称《立法解释》)中五种情形:

(一)被执行人隐藏、转移、故意毁损财产或者无偿转让财产、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二)担保人或者被执行人隐藏、转移、故意毁损或者转让已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的财产,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三)协助执行义务人接到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后,拒不协助执行,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四)被执行人、担保人、协助执行义务人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通谋,利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职权妨害执行,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五)其他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情形。其中,对于“(五)其他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情形”《司法解释》又进一步明确了八种情形:

(1)具有拒绝报告或者虚假报告财产情况、违反人民法院限制高消费及有关消费令等拒不执行行为,经采取罚款或者拘留等强制措施后仍拒不执行的;

(2)伪造、毁灭有关被执行人履行能力的重要证据，以暴力、威胁、贿买方法阻止他人作证或者指使、贿买、胁迫他人作伪证，妨碍人民法院查明被执行人财产情况，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3)拒不交付法律文书指定交付的财物、票证或者拒不迁出房屋、退出土地，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4)与他人串通，通过虚假诉讼、虚假仲裁、虚假和解等方式妨害执行，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5)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执行人员进入执行现场或者聚众哄闹、冲击执行现场，致使执行工作无法进行的；

(6)对执行人员进行侮辱、围攻、扣押、殴打，致使执行工作无法进行的；

(7)毁损、抢夺执行案件材料、执行公务车辆和其他执行器械、执行人员服装以及执行公务证件，致使执行工作无法进行的；

(8)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致使债权人遭受重大损失的。

三、各地对于拒执罪具体认定参考

上述条文中多次出现的“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以及认定数额问题，《立法解释》以及《司法解释》均没有明确的规定，我们以江苏与上海的文件标准为例进行参考。

1.上海: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上海市公安局《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2009年7月23日)“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是指行为人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情节严重，造成人民法院执行机构通过执行程序无法实现判决、按此定确定的内容。既包括判决、裁定全部无法执行，也包括部分无法执行;既包括判决、裁定最终无法执行，也包括暂时无法执行。

对致使判决、裁定部分或暂时无法执行，是否需要追究刑事责任，应参照本《意见》第五条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拒不执行的数额比例、手段、后果等情节，酌情掌握。也即是(一)被执行人隐藏、转移、故意毁损财产或者无偿转让财产，个人达3万元，单位达30万元，但不足执行标的额10%的除外;(二)担保人或者被执行人隐藏、转移、故意毁损或者转让已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的财产的，个人达3万元，单位达30万元，但不满担保额10%除外;(三)达到本条第1、2项规定数额而不足执行标的额或者担保额10%，但该财产为被执行人、担保人仅有的可供执行财产的；

2.江苏: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通知(苏高法电[2018]593号)

关于“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系指拒执行行为的实施，导致判决、裁定中载明的执行义务无法得到及时有效的履行。人民法院在拒执行行为致使判决、裁定未及时有效执行后，通过另行采取执行措施，使判决、裁定得以执行的，不影响“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认定。

关于认定“情节严重”的数额标准。立法解释及2015年《司法解释》对于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情节严重”的规定中，均没有相关数额标准;而且本罪侵害的法益是司法裁判的权威性和执行力，与执行标的的数额没有直接关联。因此，行为人未履行执行标的的数额以及未履行部分的占比，均不影响本罪的定罪处罚，但如果行为人已履行绝大部分执行义务，未履行的执行标的数额极小，可以认为是情节显著轻微，不作为犯罪处理。

从上海和江苏两地的文件不难看出，对于拒执罪各地的尺度还是有一定的差异。因此，针对个案应当具体到被执行人所在地区的规定进行具体分析。

四、拒执罪的受理与立案

执行中如果被执行人出现上述可能涉嫌拒执罪的情形时，一般会出现公诉和自诉两种情况:1、由人民法院发现相关线索，并向公安机关进行移送，待公安机关侦查后、由检察院提起公诉;2、由执行人发现相关线索，向公安机关提出控告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自诉。所涉及的具体文件我们可以参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自诉案件受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法[2018]147号)中间的相关内容:

一、申请执行人向公安机关控告负有执行义务的人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公安机关不予接受控告材料或者在接受控告材料后60日内不予书面答复，申请执行人有证据证明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行为侵犯了其人身、财产权利，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可以以自诉案件立案审理。

二、人民法院向公安机关移送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线索，公安机关决定不予立案或者在接受案件线索后60日内不予书面答复，或者人民检察院决定不起诉的，人民法院可以向申请执行人释明;申请执行人有证据证明负有执行义务的人拒不执行判决、裁定侵犯了其人身、财产权利，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可以以自诉案件立案审理。

在这里还需要明确的是，申请执行人不能跳过公安的控诉而直接向法院提起自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条自诉案件包括下列案件:被害人有

证据证明对被告人侵犯自己人身、财产权利的行为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不予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的案件。因此，申请执行人在向公安提出控告并收到书面不予立案的通知后，还可以向检察院申请立案监督程序，在检察院作出不予立案决定后，向人民法院就被执行人的拒执罪提起自诉。

五、自诉案件时应当准备的材料

针对拒执罪自诉应当准备的材料，我们可以按照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刑事审判第一庭、江西省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江西省公安厅刑事警察总队印发的《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来进行参考。

1.证明《司法解释》第二条中的“有能力执行”的线索材料:

(1)物证线索材料。主要包括不动产，船舶、车辆等动产的照片;

(2)书证线索材料。主要有:一是证明有能力执行的初步调查材料，如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及财产报告情况;线上线下查询银行存款、股权、不动产、车辆、支付宝、财付通、证券、理财产品等通知书及回执;搜查令及相关笔录;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及查封公告，查封、扣押、冻结物品清单或回执等;采取限制高消费、边境控制措施以及信用惩戒措施的相关法律文书。二是证明有能力执行的深入调查材料，如开户明细单、银行支付凭证、网络转账记录、手机转账记录、账户交易流水、现金收支凭证等;不动产、特殊动产、股权、证券等登记资料等;出入境记录、飞机铁路等交通工具出行记录等。三是证明属于协助执行人的工作职责、业务范围或者协助执行人持有、控制判决、裁定指定交付的财产、财产权证或者其他物品的材料。主要包括:相关工商登记材料、相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财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委托保管的相关文书，其他相关笔录、登记文件、查询记录等;

(3)报案记录、投诉记录、控告记录、举报记录或者向法院请求追究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的记录等能证明有能力执行的线索材料;

(4)从证人处取得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执行办案人员的证言、执行办案人员走访调查所取得的证言以及会计师、房地产评估师等专业技术人员对相关专业性问题的情况说明;

(5)对申请执行人或被执行人及其他相关人员的笔录;

(6)视听线索材料。主要包括监控视频、录音、录像光盘等;

(7)电子数据线索材料。包括电子邮件、网络聊天记录、朋友圈记录、手机数据、淘宝和京东等电商平台消费记录、物流记录等;

(8)其他能证明有能力执行的线索材料。

2.证明《司法解释》第一条中的“拒不执行”的线索材料:

(1)证明被执行人通过隐藏、转移、故意毁损财产或者无偿转让财产、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担保人或者被执行人通过隐藏、转移、故意毁损或者转让已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的财产等线索材料,主要包括:一是言词线索材料。如证人证言、申请执行人的笔录、被执行人或担保人的笔录等。二是有关资金链条的线索材料。如银行转账凭证、交易流水、第三方支付交易记录以及其他关联账户交易记录等。要注意查明被执行人、担保人转移、转让财产变价资金金额、收款账号及流向等。要结合言词线索材料等,查明相关财产的转移是否有真实的对价及价格是否合理和资金的去向等。三是其他线索材料。财产被故意毁损的相关照片、录像、证人证言;财产登记资料、财产占有、使用情况的现场勘验照片及笔录;对财产占有、使用人的笔录,以及视听资料等;

(2)证明协助执行义务人接到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后,拒不协助执行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一是书证线索材料。相关裁定及协助执行通知书、送达、调查笔录及采取罚款、拘留等强制措施材料等;二是言词线索材料。协助执行义务人的笔录,证人证言等;三是其他线索材料。录音录像、执法记录仪等视听资料;

(3)证明被执行人、担保人、协助执行义务人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通谋,利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职权妨害执行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证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权范围的材料;证明被执行人、担保人、协助执行义务人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通谋的线索材料;证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妨害执行的线索材料;

(4)证明因妨害执行或因拒绝报告、虚假报告财产状况、违反人民法院限制消费令等已被人民法院采取民事制裁措施的线索材料,包括:一是书证线索材料。人民法院出具的罚款决定书、拘留决定书、拘传票及其送达材料和其他证明因妨害执行被采取民事强制措施的材料等;二是言词线索材料。证人证言、申请执行人笔录等;三是其他线索材料。手机短信、电子邮件、微信记录等电子数据,视听资料、飞机铁路等工具出行记录等;

(5)证明以暴力、威胁、聚众等方式阻碍执行或者对执行人员进行侮辱、围攻、扣押、殴打或者毁损、抢夺执行器械、材料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现场照片、录音录像、证人证言等;

(6)证明拒不交付法律文书指定交付的财物、票证或者拒不迁出房屋、退出土地的证据材料，主要包括证明占有财物、票证的材料，在房屋、土地上工作、生活、活动的材料等；

(7)证明与他人串通，通过虚假诉讼、虚假仲裁、虚假和解等方式拒不执行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虚假诉讼、仲裁、和解的判决书、裁定书、仲裁裁决、和解协议，相关证人的证言，履行虚假判决、裁定、仲裁裁决、和解协议的材料等；

(8)其他证明负有执行义务人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线索材料。

3.证明《司法解释》第二条中的“情节严重”的危害结果的线索材料：

(1)证明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人民法院出具的中止、终本、终结执行裁定书及送达材料；

(2)证明致使执行工作无法进行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执行现场笔录，拒不腾退等现场勘验照片及笔录、证人证言、执行现场见证人的证言、录音、录像光盘等；

(3)证明致使债权人遭受重大损失的线索材料，主要包括：因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导致申请执行人生活困难，多次上访或自杀、死亡，在社会造成恶劣影响的材料；或导致申请执行企业停产、倒闭，影响社会稳定的材料；

(4)其他证明造成人民法院不能执行的相关材料。

最后还需要注意的是，拒执罪的本意还是为依法惩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犯罪，以维护司法权威和法律严肃性，并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以解决执行难的问题。如果被执行人客观上确无资产可供执行的，即执行不能，该种情形不应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认定。

综上，我们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构成与认定、受理与立案以及具体如何进行自诉进行了简单的探讨。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政法战线要肩扛公正天平、手持正义之剑，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执行攻坚，是一场关乎公平正义的保卫战。只有切实解决执行难，让生效文书打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老人去世后社保能拿几个月

老人去世后社保能拿六个月，每个城市规定不一样，我是南海新区，南海社区只发

半年，从去世那月开始后发六个月的社保钱。

体检可以用医保卡吗

体检不可以用医保卡。

根据相关的法律规定，医疗保险卡是参保人员医疗保险个人账户的支付凭证，卡内记载了参保人员的基本信息和个人账户资金情况。

医保卡的使用范围包括：

- 1.参保人员在定点药店购药；
- 2.在定点医院门诊就医、治疗时，可用医疗保险卡上个人账户资金支付有关费用(即刷卡)，
- 3.还可用于支付住院费用中个人负担的住院费。

所以，医保卡的使用范围不包括体检费用的支付。

殴义账户交易平台网说明和欧联交易平台官方网站的问题分享结束啦，以上的文章解决了您的问题吗？欢迎您下次再来哦！